

「港獨」禍港多時 釋法對症下藥

張學修 全國政協委員 香港中華出入口商會會長

早前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本法第104條釋法，將違法「港獨」勢力剔除出特區體制之外。日前梁頌恆、游蕙禎兩位播「獨」分子被法院裁定取消其議員資格。這是香港司法機關依據基本法，以及人大有關釋法內容所作出的合法、公正、正義的裁決，獲得香港各界大部分人士的支持和贊同。而「反港獨、撐釋法」集會也傳達了主流民意對於人大釋法以及法院裁決的廣泛認可。但目前社會上仍有少數人士對人大釋法的必要性及急迫性存在疑慮，認為香港沒有必要浪費時間在「港獨」這個話題上，而是要去解決香港「真正面對的挑戰、政策上的困難」，同時又聲稱釋法對社會帶來衝擊及副作用，因此應「愈少愈好」。

對此，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作出解釋：「港獨」思潮在香港囂張時日不短，中央政府有需要就此作出權威性宣示。她表示不同意釋法有「副作用」，認為要多向不明白釋法的市民講解，全國人大常委會的釋法權是香港法律制度的一部分。人大行使釋法權時不會影響司法獨立。至於某個法律解釋是否適用於某案件，香港法官也會獨立判斷。目前社會上存在一些言論，對人大釋法存在疑慮，這是對基本法認識不足，以及過度低估和縱容違法「港獨」勢力的後果。社會應正確看待是次人大釋法，支持有關部門依法處置「港獨」言行，同時進一步凝聚共識，堅守立場，共同守護香港與國家的原則與底線。

人大釋法對症下藥

人大釋法存在疑慮，這是對基本法認識不足，以及過度低估和縱容違法「港獨」勢力的後果。社會應正確看待是次人大釋法，支持有關部門依法處置「港獨」言行，同時進一步凝聚共識，堅守立場，共同守護香港與國家的原則與底線。

兩三年前，「港獨」思潮發源於香港大專院校當中，一直不斷洗腦年輕學子。後更走出大學象牙塔，走到社會上，上演一次次街頭暴力政治，而主打「港獨」訴求的年輕人大部分都曾在「佔中」行動中扮演著積極的角色。發展到今年，這一幫人士非法組織結社，將「獨立」、「自決」訴求白紙黑字寫入宣言當中。有關人士更千方百計入侵香港立會，要將立法機構演變成宣傳違法違憲言論的舞台。梁游二人的宣誓風波正是有關事件白熱化的象徵。

回顧「港獨」言行一路以來不斷升級，各界一直高度關注。事實上，香港主流民意向來對「港獨」也是持否定態度的。但極端分離勢力罔顧民意，衝擊香港體制，更進而損害「一國底線」及原則。當前「港獨」屬於香港面臨的主要矛盾，只有將這個矛盾先解決了，才談得上解決其它次要矛盾，社會各界不可能繼續對其視而不見。

此次人大釋法是針對「港獨」違法違憲行為的一次對症下藥之舉，無論是從人大釋法的權力來源，還是從基本法中有關的條文依據來看，都是合法、合情、合理的。此次釋法是對於「港獨」問題義正辭嚴的聲明，為今後香港處理有關事件提供法律依據，而法院對梁游二

人的裁判也開了一個良好的先例。人大釋法不會是香港法治「常客」，香港市民對中央政府也抱持信心。部分人士的消極態度純屬杞人憂天，反而應正視人大釋法的積極意義，給予「港獨」有力一擊。

除「獨」痼再謀發展

國家主席習近平近日強調：「我們絕不允許任何人、任何組織、任何政黨、在任何時候、以任何形式、把任何一塊中國領土從中國分裂出去。」這是全國民眾包括香港同胞的共同心聲。當前立會內仍有同情、支持「港獨」的議員，有香港市民向香港法院提起訴訟，要求法院頒令取消一眾「港獨」議員的資格。香港各界應看清「港獨」本質，認識到「港獨」危害，努力落實基本法和人大釋法，盡早依法取消其他「港獨」議員的資格，守護香港立法機構，守護香港與國家的共同底線與利益。「獨」痼侵蝕社會已久，對香港造成實質性傷害，無論是政府、法院或市民，都應依法、順民意處置「獨」痼，集中精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



張學修

彭定康貶「港獨」褒「佔中」有何玄機？

郭中行 資深評論員

「末代總督」彭定康訪港，正巧遇上了立法會的宣誓風波與「港獨」思潮，他在外國記者協會午餐進行演講時，指出把「港獨」思潮與爭取民主混為一談是不智及不誠實，又謂「港獨」無可能發生，只會削弱市民對民主的支持。他又主動提及「青年新政」宣誓風波，指宣誓是一件莊嚴的事，在英國如果不宣誓，不可能成為國會議員，相信全世界所有立法機關都有類似規定。但另一方面，對於前年的「佔中」，彭定康卻大為欣賞，高度評價，認為兩年香港很多勇敢年輕人，為民主管治建立了道德高地，如果因「港獨」的滑稽，失去這個高地，是一個悲劇。彭定康貶「港獨」褒「佔中」的背後，打的究竟是什麼算盤？

肥彭擱「港獨」一巴

必須承認的是，彭定康是一個老牌政客，在政壇打滾幾十年，講的不是政治理念，而是政治現實、政治利益。他指「港獨」沒有可能，將「港獨」與民主混為一談是不智及不誠實，是坦率的說法。「港獨」在香港沒有市場、沒有支持，也沒有可能，這一點廣大市民知道，彭定康也知道，可笑是一些「港獨」人士竟然寄希望於英國，高舉所謂「歸英」旗號。這種主張可憐又可笑，現在「末代總督」就直接走出來說「港獨」不可行、不智、不誠實，等如是擱了這班不知天高地厚的「港獨」分子一巴。這些「港獨」分子沒有經

歷過港英的殖民統治，對於港英政府存在大量不切實際的幻想，現在彭定康就一巴掌把他們攔醒。當然，彭定康直斥「港獨」不可行，甚至對宣誓風波說出了公道的說話，是理性務實表現。他知道大英帝國早已不是過去的「日不落帝國」，脫歐公投背後反映的是英國國力今非昔比，英國現在最需要的是與中國合作，維持及擴大與中國的經貿關係。因此，彭定康絕不可能在「港獨」問題、在「一國」問題挑戰中國底線。可以說，彭定康在「港獨」及宣誓風波上的發言是公道、客觀，令這些「港獨」分子不要再對英國存有幻想癡想。

不過，彭定康對於「佔中」的態度卻截然不同。對於這一場違法抗爭、「港版顏色革命」，他高度評價為「爭取民主建立道德高地」，更指不應因為「港獨」而失去了這片「道德高地」。顯然，彭定康是要將「佔中」與「港獨」切割，「佔中」是道德，「港獨」是不智，但這種說法經得起事實推敲嗎？答案是否定的。眾所周知，今日「港獨」勢力的猖獗，觸發點正是「佔中」之禍。

「佔中」的本質就是以大規模抗爭作手段，企圖推翻基本法的政制規定、推翻人大「8·31決定」、挑戰中央對香港的憲制權力。這場「佔中」之禍，打開了「港獨」的潘多拉盒子，令「港獨」勢力由暗轉明，於各個「佔領區」正式出現了

「建國」的主張。而當時港大《學苑》出版的刊物中，更直接以「香港民族命運自決」為題，公然煽動「港獨」意識，與「佔中」一唱一和。而現在的「港獨派」人士，正正是「佔中」期間出現的「勇武派」，他們之後逐漸變成「本土派」，最終暴露出「港獨派」的真面目。

為「佔中」唱贊歌欲推「顏色革命」

在剛過去的立法會選舉中，一些「港獨」分子更成為立法會議員，企圖將議會變成「播毒」平台。如果不是特區政府在宣誓風波中果斷提請司法覆核，人大及時釋法，重創了「港獨」勢力，後果將不堪設想。毫無疑問，「港獨」與「佔中」根本是一個銅幣的兩面，沒有「佔中」就沒有今日「港獨」的猖獗。彭定康既然對「港獨」嗤之以鼻，何以又對「佔中」褒揚有加呢？

顯然，彭定康將兩者切割，反映在其心目中，明刀明槍的「港獨」、與中國對抗是不可能的，英國也不會支持。相反，他認為「非暴力抗爭」、「和平演變」的策略更加具有殺傷力，對於港人也更具迷惑性。所以，他一方面狠批「港獨」不智，一方面又肯定「佔中」有道德高地，為「佔中」唱讚歌，目的就是要呼籲更多香港年輕人走「佔中」的路線，最終達至「和平演變」、「顏色革命」的目的。彭定康的立場從來沒有改變過，看不到這個世界早已換了人間。

大狀黨遭毛孟靜出賣是報應

梁新

毛孟靜日前高調召開記者招待會，宣佈退出公民黨。她在會中「露底」，與公民黨的嫌隙始於6年前陳家洛選黨主席，踢走鄭宇碩。如果說君子報仇，十年未晚，毛孟靜雖不是君子，她的報仇方法，亦相當「無、慢、靜」。因為，毛孟靜在公民黨毫無「察覺」的情況下，「慢慢」一步步侵蝕公民黨資源，待大功告成後，便「靜」悄悄退會。

電影《無間道》裡，身演警察臥底的梁朝偉向上司說了一句經典告白：「三年又三年啦！」如今毛孟靜亦恍如梁朝偉一樣向我們公佈，她本是「港獨派」在公民黨的一條針。她在公民黨已經「三年又三年」，待時機成熟，是表露自己身份的適當時間，就恍如臥底向被捕的「昔日同道」親口承認：「我是臥

底」。公民黨一向黨格分裂，以法律藍血精英自居，卻經常做出知法犯法、以法亂港的惡行。為拖慢香港的發展步伐，公民黨教唆一名目不識丁的阿婆，向特區政府申請法律援助，聘請自己黨內的律師，就港珠澳大橋的興建提出司法覆核；而為了投下「政治保險」，公民黨成員就橫洲發展項目上分別投下「贊成」、「無意見」、「反對」的「安全決定」；梁頌恆、游蕙禎在宣誓時公然辱國播「獨」，公民黨一方面義正辭嚴表示譴責，另一方面楊岳橋、毛孟靜等公民黨要員卻樂成人鍾，護送梁游兩人硬闖立法會。公民黨立場飄忽，不時「搬龍門」，經常被人嘲笑「六名議員七種立場」。

正是臭味相投，黨格分裂的公民黨，自然吸引人格分裂的毛孟靜來投。而

且，骨子裡「支持本土」的毛孟靜為了突顯「本土」的激進立場，她與范國威另起爐灶，煽動參與一連串的反水貨活動，而所謂「本土主義」，實質與「港獨」無異。所以一把年紀的「毛姨」不惜以身硬闖，拚命護送鼓吹「港獨」的游蕙禎硬闖立法會，因為她們本屬同門，是同一類人。

「掛羊頭，賣狗肉」的毛孟靜，身為「港獨派」的無間道，眼同門因為播「獨」而被「叮走」，自己極有機會取代游蕙禎「港獨女神」之位，成為「港獨之母」，收編「港獨」支持者，而公民黨的資源被自己拿得差不多，沒有多少利用價值，眼看時機成熟，於是在新一屆立法會開鑼不久便退黨。公民黨以往為政治目的，經常出賣香港，如今卻被毛孟靜所出賣，正是報應。

鄭松泰侮辱國旗區旗必須嚴懲

傅平

鄭松泰倒插國旗區旗，激起全港憤怒，建制派議員提出譴責鄭松泰動議，要求立法會必須嚴肅處理，給予嚴懲。按照立法會議事規則的規定，譴責動議如果能取得立法會三分之二議員的支持通過，立法會主席便可即時宣告鄭松泰喪失議員資格。

鄭松泰對於自己的惡行，沒有絲毫悔意，並胡說什麼是建制派有意搞「政治鬥爭」云云，企圖倒打一耙。人們不禁要問，鄭松泰侮辱國旗區旗，不正說明他對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的仇恨敵視嗎？他的政治立場不是暴露無遺嗎？誰能相信他是真誠地擁護基本法和效忠香港特區？

鄭松泰倒插國旗區旗，政治立場暴露無遺。他身為大學講師，卻不務正業，不守本份，熱衷街頭抗爭、煽動暴力。他不但帶頭搞反「水貨客」的「光復行動」，而且參與違法亂港的「佔中」和旺角暴亂，甚至公開鼓吹「港獨」，叫囂「香港不屬於中國」、「我不是中國人」。在當選議員之後，他竟揚言將在立法會上提出「中港區隔」的動議，其「港獨」氣焰之囂張可見一斑！鄭松泰不僅枉為人師，也愧當議員。



根據相關條例，任何人公開及故意侮辱國旗、區旗，即屬違法。

人大釋法必要及時 遏制「港獨」撥亂反正

林青 香港海南社團總會常務副會長 旅港海南同鄉會會長

游蕙禎、梁頌恆宣誓辱國播「獨」，受到社會各界強烈譴責，媒體口誅筆伐，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宣誓風波對香港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作出解釋，為止息宣誓風波、遏止「港獨」一錘定音，其後高等法院依法判決游梁二人宣誓無效，二人議席懸空。然而，人大釋法合法合情合理的必要舉措，卻被本港一小撮人惡意攻擊，危言聳聽指「釋法破壞法治精神」，「干預司法獨立」。人大釋法為香港今後處理同類問題立規矩、明規範，正本清源，撥亂反正。今後公職人員宣誓都必須嚴格依法進行，再無空子可鑽，不能再利用宣誓鼓吹「港獨」。

此次全國人大常委會主動釋法釐清基本法，為香港解決自己難以解決的問題。首先，釋法有效解決宣誓風波引發的法律爭議，更好地規範今後香港所有參選法定公職和就職時的宣誓行為，在法律上明確了公職人員在宣誓時應莊嚴對國家、對特區效忠的態度及表現，承擔相應的法律後果。釋法運用法律武器及時打擊「港獨」分子的囂張氣焰，有助於維護香港法治秩序和議事堂風氣，有效維護「一國兩制」的貫徹執行，捍衛憲法和基本法的權威。

基本法第一百五十八條清晰寫明：基本法的解釋權屬於全國人大常委會。法理上，全國人大常委會有權在其認為有需要的時候解釋基本法有關條文。唯中央向來主張尊重並堅決維護特區依法享有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人大釋法是對基本法的條文進行解釋，並非取代特區法院進行審判，與香港法院依法行使獨立審判權並不矛盾，與司法獨立並不矛盾。本次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本法第一百零四條釋法，不單是為了維護

主權安全和國家尊嚴，也是貫徹基本法所規定的，在愛國愛港前提下的「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初衷。

近兩年，「港獨」現象從思潮逐漸演變成有組織的行為，如今更大搖大擺粉墨登場，本屆立法會選舉結果顯示「港獨」勢力有進一步蔓延的危險。游蕙禎、梁頌恆在莊嚴的宣誓儀式上公開宣揚「港獨」，粗言侮辱國家民族，嚴重衝擊「一國兩制」，企圖分裂國家，破壞香港繁榮穩定。這關係到國家統一、領土完整和主權安全，已超出香港特區自治範圍內事務的範疇，全國人大常委會不得不出手釋法，顯示中央對「港獨」絕不姑息，打擊「港獨」絕不手軟。

「一國兩制」是香港法治的基石，是不容挑戰的法律原則，對「港獨」姑息養奸只會令其變本加厲，後患無窮。人大釋法後，高等法院宣佈政府就游蕙禎、梁頌恆的宣誓司法覆核勝訴，裁定梁、游二人宣誓無效，議員資格被褫奪。高院的判決彰顯公義，維護了法律尊嚴，體現了香港法院尊重憲政體制、依法辦事的法治精神。

愛國是人類社會共同珍視的普世價值，也是凝聚中華民族和炎黃子孫的核心觀。在大是大非面前，在維護國家主權、領土、利益的原則底線上，香港市民毫不含糊，絕不退讓。為維護憲法和基本法權威，保障「一國兩制」政策得到全面貫徹和準確落實，確保立法會正常運作，全國人大常委會行使憲制權力，通過釋法明確本港公職人員的宣誓行為是及時和必要的。



林青

李柱銘歪曲釋法 分裂國家彰彰明甚

黃熾華

李柱銘在《蘋果日報》刊文大發謬論，胡言「港獨」問題是人大釋法藉口，魔鬼愛委隱在細節中，「最大問題」是在「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加插「及其」二字，變成「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香港特別行政區」，因而質疑這是「效忠延伸至國家」，是中央要藉釋法實現「白皮書」對香港的「全面管治」。

李柱銘的「獨文」荒謬絕倫。荒謬一，繼續分裂國家，和「港獨」分子相唱和。在李柱銘的理解中，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應把國家和香港分割出來，國家歸國家，香港歸香港。試問：香港不是中國不可分離的部分嗎？中國的領土、主權不包括香港嗎？中國香港是一個整體，基本法第104條要求成為香港特區政治體制中的行政長官、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司法機關等治港人員在就職前必須宣誓擁護基本法，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理所當然包括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若只效忠香港，而不效忠國家，就是和梁頌恆、游蕙禎的「效忠本土自決」同鼻孔出氣。

荒謬二，否定立法和司法人員必須效忠國家。國家制訂的憲法保障國家主權和人民權益；而人民遵守法律，維護國家的權威和主權安全，故國家和人民是法律的主人。法官忠誠於國家法律，就同時忠誠於法律的主人，即國家和人民。《淮南子·汜論訓》所言：「知法之所由生，則應時而變；不知法治之源，雖循古而終亂。」香港的立法會議員和法官效忠國家憲法及根據其制訂的基本法，就要忠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香港特

別行政區。

荒謬三，否認司法人員效忠國家，就是違背世界各國的常理。世上雖沒有固定的愛國定義，然而各國憲法維護國家安全是天經地義的。美國法官的誓詞是：「我，謹此莊嚴宣誓：我會支持及捍衛美國憲法，對抗任何外國及本地敵人；我會真誠效忠美國憲法……」英國法官的誓詞是：「我，謹向全上帝宣誓：本人必依法竭誠向女皇伊利沙白二世陛下及其繼任人效忠……」香港的法官怎能例外，反對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呢？

荒謬四，對抗中央政府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權。《「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在闡述「全面準確把握一國兩制的含義」時指出：「一國兩制」是一個完整的概念。「一國」是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內，香港特別行政區是國家不可分離的部分，是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的地方行政區域。中華人民共和國是單一制國家，中央政府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在內的所有地方行政區域擁有全面管治權。「一國」是實行「兩制」的前提和基礎，「兩制」從屬和派生於「一國」並統一於「一國」之內。李柱銘的「獨文」妄圖割斷「一國兩制」的前提，對抗中央政府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權。

人大釋法加上「及其」二字，更明確公職人員宣誓效忠的對象，是中華人民共和國和香港特別行政區，更具體解釋基本法第104條的立法原意，是「港獨」分子和發假誓者的照妖鏡、緊箍咒。捍衛國家統一、主權安全、遏止「港獨」是今次釋法的主旨，李柱銘的歪曲和攻擊露出分裂國家的企圖。